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论证时间：2015 年 7 月 22 日

编号：

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采购单位）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联系人	朱新建	联系电话	18602317641
	拟采购项目名称	AI+赋能审方及患教智能体项目		
	拟采购项目预算	6 万元		
	采购产品所属项目名称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AI+赋能审方及患教智能体项目		

申请单位意见	申请理由： ☒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 ☐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 ☐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的配套要求，需要从原有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十。
	申请理由： 本项目为我院药剂科现有药事管理系统新增 AI 服务模块，该药事管理系统由杭州逸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相关软件版权由杭州逸曜所有，原始底层代码也为杭州逸曜所持有，原厂掌握软件的核心代码、底层架构、接口协议及安全算法，能无缝融合所需要的新增 AI 模块，避免第三方服务商因技术盲区导致的使用风险；原厂工程师熟悉产品历史版本和兼容性问题，提供合适的模块升级服务；相关升级服务只能由杭州逸曜提供。其他第三方供应商因条件所限无法提供快速、高质量的技术支撑，不能保证系统稳定运行。 因此，特申请单一来源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单位负责人（盖章） 2015 年 7 月 22 日

拟定供应商信息	
拟定供应商名称	杭州逸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拟定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金昌路 2073 号 4 号楼 301 室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论证意见 药事管理系统新增 AI 服务模块，相关软件版权由杭州逸曜所有，建议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	职称	手机	专家签名
	王雪峰	义乌市人民医院	计算机应用	副高	1385962765	王雪峰
	陈旭明	义乌市人民医院	生物医学工程	工程师	1381996558	陈旭明
	陈旭明	义乌市人民医院	生物医学工程	工程师	13516930082	陈旭明
	王雪峰	义乌市人民医院	计算机应用	副高	13516930082	王雪峰